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及所屬衛生所-徵才訊息

標題：	誠徵臺中市大甲區衛生所護理師職務代理人
職稱：	約僱人員
職系：	無
名額：	正取 1 名，備取 1 名
資格條件：	1. 學歷要求：專科(含)以上學校畢業。 2. 科系要求：護理學系且領有護理師證書。 3. 駕照要求：需具備機車或汽車駕照。 4. 工作經驗： (1) 需有護理相關工作經驗。 (2) 熟悉電腦文書能力(含 excel, word, powerpoint 等)。 (3) 良好溝通技巧。 5. 語言能力要求：國語(流利)、台語(普通)。
工作項目：	1. 辦理衛生所護理師執行之各項公共衛生工作。 2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工作地址：	臺中市大甲區衛生所(臺中市大甲區德興路 81 號)
報名方式：	符合前列資格條件且具意願者，請於 115 年 9 月 1 日以前(郵戳為憑)，檢送公務人員簡式履歷表(含貼二吋脫帽正面照片 1 張、日夜間聯絡電話)、相關學、經歷證明書影本，以掛號郵寄本所 437007 臺中市大甲區德興路 81 號「臺中市大甲區衛生所 紀課員收」，請註明「臺中市大甲區衛生所護理師職務代理人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其他：	1. 工作時間：自 8 時 00 分至 17 時 00 分(依業務需求配合加班)。 2. 報名人員經資格審查符合者，擇優另行通知面試時間。 3. 報名文件請用 A4 影本，若資格不符者或未獲遴用恕不通知，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者，請註明並附回郵信封以利作業。 4. 僱用期間：自僱用之日起至 115 年 10 月 31 日或僱用原因消滅時止。 5. 待遇：約僱 5 等 280 薪點，另須自行負擔勞、健保及勞退提撥自付部分。 6. 本次徵才除正取名額外，得增列候補人員 1 名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2 個月內有效。
連絡人：	紀課員
連絡電話：	04-26872153 分機 33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機關首長：